★（此處加蓋學校校印、關防）

鹿港天后宮 清寒學生獎助學金 申請表 □高中職組 □大專組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別 |  | 出 生年月日 |  | 就讀學校 |  |  年制 系（科） 年級 班 |
| 學生戶籍所在地住址（設籍本縣六個月以上） | 成 績 |
|  | 智育(學業) |  | 德育(操行) |  | 體育(軍訓) |  | 群育 |  |
| 家長姓名 |  | 職業 |  | 身份證 |  |
| 通訊住址 |  | 電話 |  |
| **家境狀況** |  |
| **學校證明** | **本校已查證該生在本申請表所列成績、戶籍所在地住址（設籍本縣六個月以上）無誤，且其家境狀況亦無虛假情形。(若有申請手續之相關問題，請電04-7779899\*211)洽詢。** | **學(教)務處****各校之學務相關單位承辦人員** | 簽章 |
| 承辦人員電話： |

一、申請表格請詳實填寫。

高中組獎助5,000元，大專組獎助10,000元。

二、申請時請檢具申請表、清寒証明、師長推薦書、戶籍謄本、在學證明及成績單各一份(正本)，由學校加蓋校印及職務章後函寄本宮辦理。

三、本表可自鹿港天后宮網站公告區下載使用。(本表各欄請務必確實詳填，並於表頭勾選組別，本表格家境狀況請簡敘述

學生姓名： 簽章

導師姓名： 簽章

學校地址：

學校電話：